

##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监高集中 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

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，作为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东、董事、董事会秘书，王胜永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31,6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979%；通过金华市凯弘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75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1302%；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 306,6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2281%。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以及公司 2019 年权益分派实施所得。

-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

2020 年 7 月 8 日，王胜永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32,9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0.0245%；截至本公告日，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。

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5 日披露了《春光科技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2）。王胜永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，拟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，通过集中竞价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23,500 股（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0.0245%），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。

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2 日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》，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

股本 96,000,000 股为基数，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5 元（含税）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.4 股。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已于 2020 年 6 月 4 日实施完毕，转增后总股本为 134,400,000 股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5 月 2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春光科技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2）。

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8 日收到王胜永先生发来的《关于股份减持结果的告知函》。截至 2020 年 7 月 8 日，王胜永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32,9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0.0245%；截至本公告日，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。

#### 一、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| 股东名称 | 股东身份             | 持股数量<br>(股) | 持股比例    |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王胜永  | 董事、监事、<br>高级管理人员 | 306,600     | 0.2281% | IPO 前取得：219,000 股<br>其他方式取得：87,600 股 |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## 二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：

减持计划实施完毕

| 股东名称 | 减持数量<br>(股) | 减持比<br>例 | 减持期间                   | 减持方<br>式   | 减持价格<br>区间<br>(元/股) | 减持总金额<br>(元) | 减持完成<br>情况 | 当前持股<br>数量(股) | 当前持股比<br>例 |
|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王胜永  | 32,900      | 0.0245%  | 2020/2/18~<br>2020/7/8 | 集中竞<br>价交易 | 17.93—<br>17.95     | 589,959.60   | 已完成        | 273,700       | 0.2036%    |

(二)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(三)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

(四)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（比例） 未达到 已达到

(五)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

特此公告。

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-7-9